

# 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招标编号：GZPW-2025-06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人) 德江县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 贵州朋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

铜仁市财政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制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投标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一）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四）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投标人，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五）**特别提醒：**1. 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 开标设备、软件、CA 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投标人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 投标人应保证使用编制投标文件的 CA 解密时，网络稳定；4. 投标人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6. 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7.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8.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8.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超过 25MB。

三、本项目可以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参与开标，故特别说明如下：

(一) 远程开标会议的确认：各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并保证不退出开标大厅，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避免由此产生的不利情形。在此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

(二)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三) 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四)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与现场采购人、谈判小组及代理机构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五)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六)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正常情况下，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限定在主持人开启解密 30 分钟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

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七）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 15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投标单位认可采购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八）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单位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九）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十）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四、投标单位可通过登录界面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资料下载”模块进行下载、办理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参与本项目投标，使用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可完成系统登录、加解密、签章等操作。（需注意使用新点标证通加密的投标文件，需用新点标证通（移动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

五、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谈判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六、供应商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回执。交易中心恕不接收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响应文件。

七、项目评审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诚信库的信息，确保其时效性。

八、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将会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九、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PW-2025-061

项目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87840.00 元

最高限价：1137606.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 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 行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17:00 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三）方式：网上免费获取

（四）售价：人民币 0 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二）投标地点（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交易大厅

（三）开标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四）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县开标室（一）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0.00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3. 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德江县产权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江支行

账号：0602001100000274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5. 本项目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不见面开标，如投标单位选择前往现场开标的，请各位投标人携带CA前往，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加盖公章。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



地 址：德江县

联 系 人：杨勇

联系方式：152864378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朋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青龙街道环西一巷 28 号

联系方式：0856-86353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项目负责人：张江；项目成员：李青华、梅玫

电 话：1528676000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29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PW-2025-061

项目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87840.00元

最高限价：1137606.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 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行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年8月5日17:00至2025年8月12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三）方式：网上免费获取

（四）售价：人民币0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交

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二)投标地点(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交易大厅

(三)开标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四)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县开标室(一)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投标保证金情况:

1.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0.00元;

2.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年8月29日10点00分

3.开户银行及账号:

收款单位:德江县产权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江支行

账号:0602001100000274

4.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5、本项目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不见面开标,如投标单位选择前往现场开标的,请各位投标人携带CA前往,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加盖公章。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德江县

联系人:杨勇

联系方式:1528643782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贵州朋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德江县青龙街道环西一巷 28 号

联系方式: 0856-853539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项目负责人: 张江; 项目成员: 李青华、梅玫

电 话: 1528676000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采购人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 采购人地址：德江县 项目编号：GZPW-2025-061 预算金额：1287840.00 元 最高限价：1137606.00 元
2	2.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3	3.1	资金来源：资金自筹（已落实）
	3.2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4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不足 1 年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函（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无需缴纳税收的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p>(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并承诺放入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时间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 号、财库(2020)46 号、财库〔2017〕141 号、财库〔2014〕68 号等相关文件执行。</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u>物业管理</u>行业。</p>
5	5.1	<p>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p> <p>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p>
6	6.1	<p>一、投标保证金的交纳</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可选择银行支票或汇票或电子保函。</p> <p>（一）银行支票或汇票：</p> <p>支票或汇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大写金额壹万元整（人民币）</p> <p>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p> <p>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江支行</p> <p>户名：德江县产权交易中心</p> <p>账号：0602 0011 0000 0274</p>

	<p>备注：【该处复制填写随机码内容】</p> <p>联系电话：0856-8530003</p> <p>投标保证金缴纳后，根据网上缴退保证金程序要求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操作打印相应的保证金缴纳凭证。</p> <p>（二）电子保函：</p> <p>1. 按照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工作部署，投标人可自主在省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开具电子保函（保险）替代现金保证金；</p> <p>2. 请投标人注意把握出具保函时间，至少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日提交电子保函申请；</p> <p>3. 操作申请方式：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 <p>电子保函咨询电话：0851-85971629</p> <p>电子保函登陆： <a href="http://103.3.152.89:8081/jr/none/guarantee.do">http://103.3.152.89:8081/jr/none/guarantee.do</a></p> <p>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p> <p>中标公示结束后，系统自动将投标保证金原路退还至未中标人账户；中标公示结束，合同签约后或超过 38 日未提交合同的，系统自动将投标保证金原路退还至中标人账户。</p>
7.1	<p>招标文件修改、质疑与澄清：</p> <p>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p> <p>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p> <p>3、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p>

	<p>届满之日。必须以书面形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中递交澄清要求或质疑材料，如超过质疑期，不予以受理。</p>
<p>8.1</p>	<p>1、电子版要求：</p>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p> <p>(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壹份（此光盘或 U 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现场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如果开标现场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U 盘开评标，要求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p> <p>(4) 投标人在开标时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带至开标会场备用，不得提前送达招标人或其他相关主体。</p> <p><b>（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投标人，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b></p> <p><b>（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电子邮箱：3229379504@qq.com）。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核验。</b></p> <p>(5)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采用 A4 纸分别胶装成册，不得以活页装订，并交至招标代理公司。</p>
	<p>签字或盖章要求：</p>

9.1	<p>1、电子版要求：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p> <p>(1) 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本企业制作该项目投标文件的 CA 印章签章。</p> <p>(2)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的 CA 印章。</p>
10.1	<p>递交投标文件：</p> <p>    投标单位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开标现场递交电子版不加密.nTRTF 格式投标文件 U 盘电子版不加密.nTRTF 格式投标文件 U 盘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在开标现场递交。</p> <p>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p> <p>    递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分中心（注：选择现场开标的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解密）。</p>
11.1	<p>电子投标文件封套标记：</p> <p>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p> <p>招标人名称：_____</p> <p>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p> <p>投标文件内容：_____（不加密.nTRTF 格式投标文件）</p>
12.1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一） 代理机构按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p> <p>（二） 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p> <p>（三） 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 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p> <p>（四） 招标代理机构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p> <p><b>注：现场开标时需验证投标人身份，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现场提交：</b></p>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信用中国要求的内容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现场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信用中国要求的内容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选择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不审查此项）。
1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5人（专家库随机抽取）。
14.1	<p>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贵州省物价局《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即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由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p> <p>2、缴纳形式：电汇</p> <p>3、开户名称：贵州朋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贵州德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民支行  账 号：820000000006437186</p>
16.1	<p>备注：1、投标人应随时关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p> <p>2、招标文件中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之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 投标人须知正文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一、名词解释

（一）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贵州朋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xx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二）采购人：是指德江县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三）投标人：是指在交易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四）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五）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六）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七）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贵州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八）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九）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 二、一般要求

### （一）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

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三） 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四） 关于关联企业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五）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六）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

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七）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并承诺，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需承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九） 现场踏勘（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 三、质疑与投诉

(一)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 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八) 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或代理机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 纸质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

(提出质疑时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

2. 网上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

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交的质疑函必须按照财政部公布的质疑函模板制作。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收到质疑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本次采购活动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

## 四、合同签订和履行

### （一）合同签订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 （二）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五、投标要求

### （一）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并承诺。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二)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如遇网络上传速度较慢情况，投标人也可选择到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自助服务区完成上传。

3.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4. \_\_\_\_\_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5.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未使用最新发布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5.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6.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 **（四）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3.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 **（六）投标保证金**

1.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交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 1 个工作日，代理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网上自动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

4.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 **（七）样品（演示）（如有）**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

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八）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

为了进一步改善院区环境，让全体职工和患者在一个干净、整洁的环境中工作和就医，现将德江县妇幼保健院购买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服务项目分为以下三个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区域
保洁服务	门诊楼、综合楼、医技楼以及院内其他公共区域
洗涤服务	单位职工工作服，各值班室床单、被套、枕套，各病区床单、被套、枕套、手术室包布、敷料等。
水、电维修服务（含制氧机房）	负责全院所有水、电维修，并 24 小时值班制。供氧中心 24 小时值班制。

### 二、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1、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经营，一经发现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并作赔偿。

2、项目人员主要由中标人自行安排人员，年龄需符合劳动法要求。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招标人的规定（所有上岗人员必须从县级或县级以上的医院出具健康证或健康报告）。

2.1 保洁人数不少于 23 人（综合楼 10 层，每层 1 人，共 10 人；门诊楼 8 层，第 1 层 1 人、第 2 层 2 人（其中手术室 1 人）、第 3 层 1 人、第 4 层 1 人、第 5-8 层 1 人，共 6 人；医技楼 5 层，第 1 层 1 人、第 2 层 1 人、第 3-6 层 1 人，共 3 人；公共区域 1 人；副班 1 人；流动班 1 人；保洁管理员 1 人）；

2.2 洗涤人员 3 人（包括收、洗、送）；

2.3 水、电维修区域共 3 人，设置 24 小时倒班制度。（水电维修类技术工人数：2 人，供氧中心维护员 1 名）；

3、项目所需的工具、设备、耗材、人工、培训、服装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4、中标人须及时有效完成保洁任务保证病区清洁让病人满意。

5、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成本、利润、服务质量、耗材价格等进行监督检查。

6、中标人需保证工作时间内所有项目工作人员完成分内工作不得从事其他与工作无关的事务。

7、中标人必须按照国家《劳动法》有关规定为项目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

8、服务期为 3 年在履行合同期间如中标人违约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有关责任。

### **三、服务标准及要求**

#### **1、人员要求**

(1) 仪容仪表规范，按季节换装，着装统一，严禁混穿。

(2) 上岗前必须按规定着整洁工作装和佩戴工作证，工作装外不得混穿便衣。

(3) 具体保洁员工相关规范，投标方可在标书中列出。

(4) 保洁人员必须熟悉医院总体布局、各科室的位置及相关功能，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

(5) 投标方提供的人员必须由招标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录用。

(6) 身体健康，男生年龄在 18-60 岁之间；女生年龄在 18-55 岁之间。

(7) 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犯罪记录。

(8) 公司内应有从事医院相关工作经验。

(9) 保洁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及工作调配，保守甲方的工作机密。

(10) 所有上岗人员必须从县级或县级以上的医院出具健康证或健康报告。

## 2、工作要求

(1) 要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服从负责工作区域科室负责人的管理。

(2) 要执行指定所在负责工作区域的考勤签到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得擅自离岗，工作时间不准吸烟、喝酒、聚众聊天等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已完成工作到休息区休息或倒垃圾、打水、修拖布等应告知护士长或护士。

(3) 因病、事请假或迟到、离岗需提前告知所在负责工作区域负责人，并通知公司主管安排好替岗人员后方可离岗。

(4) 在工作中对医院、患者服务要认真负责、热情周到，不得与患者、家属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不准以任何借口扰乱工作秩序。

(5) 不准私拿公物，私自处理医疗器械废品及一般性医疗废物等，如损坏、私拿卫生工具、公物者，要照价赔偿。拾到财物，应及时归还失主或上交院方保卫部门。

(6) 在工作中有权劝阻、制止破坏公共卫生的行为，如吸烟、乱扔垃圾等，不能处理解决时应立即向公司主管或院方保卫部门汇报。

(7) 要有“消防用电安全”意识，对消防安全隐患和用电设施不规范的要及时向院方保卫部门报告。

(8) 在清洁过程中，如发现设施设备有损坏或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所在科室或公司主管报修，防止设施设备造成损失和人身事故发生。

(9) 负责管理好片区内的设施、器具卫生清洁，不留卫生死角，应随时巡视片区，发现污物杂物应及时处理，随时保证负责工作区域内的清洁卫生。

(10) 应主动配合院方感染管理的培训学习，严格遵守感染管理规定对病区物品进行清洁、消毒。

(11) 负责工作区内的垃圾要按时清理干净，用垃圾桶、垃圾袋及时运送出场外或指定地点并倒入集装箱。运送垃圾时遗落的污渍、垃圾必须及时清除。

(12) 重点抓好预防交叉感染工作。消毒隔离按照医院相关感染要求进行，保洁员要每年参加一次院内学习相关感染知识等培训及学习基本的操作规程，及公司每年定期自行组织相关感染知识等培训及学习基本的操作规程不低于 2 次，不断提高对医院预防感染的认识。对此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3) 洗涤从业人员卫生及管理要求：

①上岗前需接受岗前培训，能熟练掌握洗涤、消毒技能；了解洗涤和烘干等相关设备、设施及消毒隔离基础知识，常用消毒剂使用方法；

②应穿戴工作服、工作鞋、帽、口罩、手套，必要时穿隔离衣；

③各区域人员应相对固定；

④污染区工作人员在进行用后医用织物分拣和装机洗涤过程中，应遵循“标准预防”原则，穿戴工作服、帽、口罩、手套、防水围裙和胶鞋，必要时穿隔离衣，并按要求加强洗手消毒；

⑤ 在进行洗涤后医用织物烘干、熨烫、折叠、运送等过程中，应穿工作服、工作鞋，保持手清洁卫生，防止二次污染；

⑥应定期进行健康体检(一年一次)，患有痢疾、伤寒、肺结核、 各类肠道传染病及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的从业人员在患病期间不应参与直接与医用织物接触的工作；

### **3、服务标准及要求**

#### **保洁服务要求**

(1) 生活垃圾收集：按管理需要设置垃圾收集点，每天定时清理（日产日清）。垃圾必须袋装，且桶内的垃圾不得超过桶体积的 2/3。垃圾桶每天清洗，每周消毒。

(2) 医疗垃圾收集：由医院指定专人负责收集。必须按规范实施。认真记录，自觉接受相关培训、检查，杜绝卫生安全事故。

(3) 通道及楼梯台阶：①地面每天清扫二次，拖清保洁一次；②楼梯间墙

面每月除尘一次；③大堂、门厅的地面每月保养一次；④楼梯间无乱贴乱画，发现占用现象应及时劝阻、制止；⑤走廊地面、墙面光亮清洁无尘、无水迹。各层面电梯按键清洁无污；⑥安全通道、楼梯清洁无垃圾及卫生死角，楼梯扶手、画框、栏杆、路灯罩无灰尘；⑦烟道通风口经常擦抹无积灰；

（4）楼梯扶手、栏杆、窗台、开关：每周擦抹至少 1 次，保持扶手、栏杆干净、无灰尘。

（5）门、窗等玻璃：①每月至少擦抹 1 次，其中门厅玻璃每周至少擦拭一次，目视洁净；②玻璃内外光洁明亮；③大门、门把手上无手印、尘、迹。

（6）天花板、公共灯具：每月至少除尘一次，天花板、灯盖、灯罩、灯座目视无灰尘、无污迹、无蜘蛛网。

（7）电梯：①地面每天至少清扫四次，每周擦拭、清洁至少一次电梯内墙面；②每月对电梯门壁保养至少一次；③轿厢顶部每月清洁至少二次；④电梯间天花板、灯具、不锈钢墙面清洁光亮。

（8）消火栓、指示牌：每周至少擦抹 1 次，保持干净无灰尘、无污迹。

（9）道路地面：①每天清扫至少两次，至少捡一次杂物；②维护所有路面、通道、公共病区无纸屑、无烟头、无污水、无瓜皮果壳、无痰迹（留在地面不超过 20 分钟）；③特殊天气情况下如下雨、雪天，大楼门口的卫生保持无常留水迹，不打滑；下雪后主动组织人员对院内积雪进行清除。④大理石地面清洁光亮无尘土污迹、水渍，地面无烟蒂，保持整洁；⑤地胶 12 次/月保养，门诊大楼踏步 12 次/天冲洗。

（10）绿地、明沟：明沟每天至少清扫 1 次；绿地每天至少捡拾 2 次，秋冬季节或落叶较多季节适当增加捡拾次数。

（11）垃圾箱桶、果皮箱：每天清运至少 2 次，每周擦洗至少 2 次，垃圾无漫溢，垃圾箱桶、果皮箱周围地面无垃圾、无污迹、无异味。

（12）消灭鼠害蚊蝇：每月对窞井、明沟、垃圾箱等喷洒药水至少一次，春

夏季 6 月、7 月、8 月、每月灭鼠至少一次，其余每季灭鼠至少一次，其余工作协助第三方公司完成。

(13) 公共灯具、宣传栏：①每周至少擦抹一次，目视无灰尘，光亮清洁，2 米以上部分每月擦抹、除尘至少一次；②户外宣传栏、玻璃幕墙的清洁。

(14) 休闲、娱乐、健身设施：①至少隔天清洁一次擦拭表面灰尘、清扫垃圾、擦拭座椅，每月刷洗 1 次。及时发现设施、设备脱焊、断裂及其他安全隐患并报告处理；②休息处的候诊椅清洁、无污迹；③休息处的沙发及茶几等保持干净、整洁，垃圾及时处理；④公共卫生间保持清洁、无异味、无污垢；⑤公共场所、走廊、过道无堆放杂物；⑥保持安静、整洁、舒适、安全；⑦墙面、桌面、无尘；⑧窗帘干净、整洁、无污迹，悬挂符合标准；⑨电视机表面无积灰；⑩橱柜内无积灰，抽屉内外干净无污迹；⑪垃圾桶内外清洁，垃圾袋按标准套放。

墙面、风口无积灰；⑫四角无蛛网尘埃，烟感器清洁；⑬玻璃窗清洁光亮、窗台、窗轨清洁无尘。

(15) 办公区域：①会议室、演示教室保持整洁干净，随时可用；②公共设施、消防设施保持整洁无尘；③保持各诊室、治疗室、护理站、医生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医护值班室各种台面、地面及椅子洁净无尘；④保持病区宣传栏、门玻璃窗内外洁净，无乱贴画、广告，对乱贴的小广告要及时清理，无乱堆放杂物，无乱挂衣物；⑤各病区走廊、墙面、扶手、玻璃窗必须洁净光亮、整洁，不得有任何污迹、烟头；⑥分类处理垃圾；垃圾箱内外保持清洁，及时处理，无散乱垃圾，无积水，无异味；⑦总服务台饰面清洁光亮无尘迹；⑧保持病房安静、整洁、舒适、安全；⑨病房内墙面、桌面，床铺清洁、无尘。地面无垃圾、无污迹，保持干净；⑩出院病人床单位卫生必须在病人出院后 45 分钟内完成；⑪保持床单的整洁；⑫病床保持干净、整洁，床单无积灰、无污渍；⑬病室窗帘、围帘：干净、整洁、无污迹，悬挂符合标准；⑭电视机表面无积灰；⑮橱柜内无积灰，

抽屉内外干净无污迹；⑯垃圾桶内外清洁，垃圾袋按标准套放，垃圾不得超过垃圾袋的 2/3；⑰墙面、风口无积灰、无污渍；⑱病房四角无蛛网尘埃清洁；⑲玻璃窗清洁光亮、窗台、窗轨清洁无尘、无杂物；⑳病房内、外无乱挂衣物等；㉑石材地板防止烟蒂点、硬物损伤；㉒病房内各类洁具需消毒处理，清洁无污迹。

(16) 卫生间要求：①天花板无积灰、蜘蛛网；②镜子明亮无积尘、水迹及污渍；③灯管及装饰板、无积灰；④洗脸盆和沐浴房所有金属器表面清洁光亮，瓷盆内壁无水珠或皂渍、水塞无毛发；⑤墙面、墙身面砖清洁光亮，无污迹；⑥毛巾架光亮无水迹，毛巾摆放整齐；⑦厕所无异味，地砖擦拭干净，无烟灰及毛发留下；⑧厕所地面无积水，便池内大小便及时冲净，无尿碱或污垢；⑨抹布、拖把、扫把要及时清洗，保持干净无异味；必须做好标记，挂在固定位置，分别按要求使用；⑩污物桶内、外保持清静，垃圾袋按标准套放；⑪为甲方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定时关闭走廊和各间办公室、诊疗室的电灯，如发现损坏及时与护士长、总务科联系修理，水龙头损坏及时报修。

(17) 消毒：按照医院感染管理要求，做好消毒工作。

(18) 停车场：每天至少清扫一次；及时清除地面垃圾；发现油迹、污迹、锈迹，应及时擦洗干净；标识、指示牌等公共设施目视无灰尘。

### **洗涤服务要求**

投标人的工作场所必须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要求，并严格按照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监控；投标人依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等相应的法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洗涤服务；根据防疫部门提供的关于“公共用品消毒”，“清洗判定标准”现

将洗涤质量标准规定如下：

(1) 严格按照洗涤工艺流程作业

①收集(封闭式专车)；

② 合检(布类分类)；

③ 蒸煮(消毒分池添加药剂专项蒸煮消毒，为防止交叉感染，分工作服消毒池、病号布类消毒池、婴幼儿消毒池)；

④洗涤(洗涤机操作，相应再消毒，婴幼儿单专机洗涤)；

⑤脱水(脱水机处理)；

⑥烘干(烘干机处理晾晒，另区分批)；

⑦ 对工作服、床单、被套进行烫平(机器烫平和手工烫平，折叠)

⑧对破损的衣物要缝补完整(包括破损、系带、扣子等)修补的材料由乙方承担；

⑨ 包装(专用袋袋、全封闭、内塑料薄膜封口)

⑩ 送回(专车、封闭、送货)

(2) 洗涤原料主要有：强力洗衣粉、氯漂粉、乳化剂、除血剂、中和酸剂、8.4 消毒液等。

**注：8.4 消毒液由采购人提供。**

(3) 洗涤、消毒质量标准：

①药物消毒

② 高温消毒。

(4) 消毒洗涤后的衣物标准：洁净、平整、无破、无损、无菌。

(5) 随时接受客户和防疫部门的检查、监督、指导。

(6) 为了及时协调好洗涤质量及长期保证洗涤质量，招标人派员定期对各科室进行洗涤质量跟踪调查。

(7) 运送污物的车辆与运送清洁衣物的车辆要严格分开。

(8) 洗涤物品应确保无污渍、无尿渍、无血渍、无药渍，确保所洗物品洗涤剂残留物不超标，达到国家行业标准。确保所洗物品烫平，折叠整齐，工作衣按科室分类，并将字折叠在上面。

(9) 中标供应商应满足院方对洗涤物品的时间要求，按时按地接送洗涤物品。确保误差时间不超过 45 分钟。

(10) 中标供应商发现工作衣纽扣脱落应及时补钉，发现破口、破洞应及时缝补，袖口松紧带损坏应及时更换，对破损严重无法继续使用价值的物品应统计归类，报请甲方核销更新。

#### (11) 洗涤规程

##### ①医用织物分类：

病人用医用织物(衣物、床单、枕巾、手术巾等)：包括一般织物、污染织物及新生儿用织物；

医务人员用医用织物(工作服、手术衣，值班室床上用品)：包括一般织物和污染织物；

特殊织物：带颜色织物和受热易变形织物；

注：

一般织物：包括外观无明显污渍，并判定为无生物污染风险的医用织物；污染织物：包括外观有明显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等污染且含血源性病原体或者其他潜在传染性、多重细菌耐药性，并判定为有生物污染风险的医用织物；

##### ②洗衣房的分类：

应独立设置于远离诊疗区域的地方，有专人从事医用织物洗涤、消毒工作。人数满足洗涤消毒工作需要；

有收取污物和运送清洁医用织物的两个分开通道，通道间不应有交叉；设置污染区(包括收物交接、分拣、洗涤/消毒和污车存放处)和清洁区(包括烘干、熨烫、修补、折叠、储存、运送以及洁车存放处)，两区之间应有实际密闭隔离屏

障。并有上下水设施；在进入污染区前增设更衣室；

③洗涤设备及用品要求：

应选用专用洗涤和烘干设备；使用卫生隔离式洗涤、烘干设备。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和各种有机溶剂，应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④卫生制度要求：

工厂应建立消毒隔离、污物/污水管理、卫生保洁、洗涤工作、定期检查清洗质量从业人员定期体检保健及个人防护等制度；

分拣织物时应使用耐穿刺长手套，手卫生的要求，工作场所禁止吸烟、饮食，每日换工作服，离开时洗澡；

### 水电维修服务

(1) 水电工必须持有效的电工操作证上岗或特种作业操作证；

(2) 水电工必须服从上级的工作安排；

(3) 负责各科室及公共区域水电设施维修保养及故障的排除；

(4) 招标人年会、参观接待等大型活动用电的保障；

(5) 维修作业时，严格按国家《特种作业操作规程》及本制度实施作业；

(6) 对招标人各科室及公共区域水电的改装及外包水电工程涉及到水电设施安装的有建议权。

(7) 对招标人内部违规用水、用电现象有建意处理权；

(8) 接到维修任务时，到现场确定工程的工序，按照实际情况做出维修计划。应于 2 小时到 2 个工作日内给予维修完毕，如遇无零配件库存或工作周期较长等特殊情况可适当延迟；

(9) 负责招标人水电维修所需零配件的申购；

(10) 对招标人涉及到水电整改、安装、更换等提出合理化建议；

(11) 招标人领导临交办工作项目的及时完成。

(12) 在总务科的领导下，供氧中心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坚守岗位，注意

观察仪表的变化，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报告主管领导。

#### 四、其他要求

1、保洁洗涤及水电维修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严格执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医务人员和就医者要以礼相待。节约用水电，爱护医院一切公共财物，损坏物评估价后从本月保洁服务费中扣除。

2、不发生交叉感染等重大卫生安全事故及舆论事件。

3、综合服务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

4、成交供应商不得将中标项目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经营，一经发现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损失并作赔偿。

5、项目所需的工具、设备、耗材、人工福利、培训、服装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6、成交供应商须及时有效完成任务保证病区清洁让病人满意。

7、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劳动法》有关规定为项目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

### 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3年（实行合同一年一签）

2、服务地点：德江县妇幼保健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验收标准、规范

1、采购单位可组织人员对成交供应商实施的保洁、洗涤和维修服务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按行业标准执行。

三、付款方式：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合同中自行约定。

四、投标有限期：90日历天

五、月度考核及年度考评制度

1、考核：自合同约定的起始日计算，采购人制定考核标准，月度考核执行百分制，每月对公司进行全面考核，月度考核需 90 分以上，90 分以下会进行相应的处罚；

2、考评：年度考评按月度考核综合评分，年度考评分合格可以续签下一年合同，若年度考评不合格院方有权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

**注：本项目未尽事宜，成交供应商应本着高效服务，保证质量，诚信合作的原则，由双方合同中协商解决。**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定地点：\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定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_\_\_\_\_对\_\_\_\_\_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服务期

### 二、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一）服务方式：\_\_\_\_\_

（二）服务地点：\_\_\_\_\_

### 三、供货清单

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

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 四、付款方式与条件

##### （一）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_\_\_\_\_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_\_%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1.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3.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4.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二）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_\_\_\_\_（时间）支付。

##### 1.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 2.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 3. 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 （三）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_\_\_\_\_个月，在质量保

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_\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 **（四）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 **（五）违约责任**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 **（六）违约终止合同**

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2.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 ）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其他约定

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一、开标

(一)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现场开标时需验证投标人身份，投标人需携带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加盖公章（选择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不审查此项）。**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不见面系统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 (二)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三) 投标截止时间后, 投标人不足须知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 不得开标。同时, 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四)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 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 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 **二、评标**

### **(一)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 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 有关信息由采购代理机构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 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 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

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 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 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 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 将取消其评委资格, 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 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 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二) 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分	技术分	商务分
分值	10	60	30

### 2.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远程开标)或线下澄清(现场开标),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电话告知。

选择远程开标投标人需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

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相应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 （四）评标程序

####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并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p>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如有）</p>
2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不足 1 年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函（格式自拟）；</p> <p>（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无需缴纳税收的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并承诺放入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时间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 号、财库〔2020〕46 号、财库〔2017〕141 号、财库〔2014〕68 号等相关文件执行。</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p>

	《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行业。
--	--------------------------------------

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 (二)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投标文件签署与盖章：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5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6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7	投标文件承诺函：满足招标文件需承诺内容要求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3.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 (三) 评分标准细则

报价部分（10分）：

项 目	分 值	说 明
投标报价	10 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10；</p> <p>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注：1.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 投标报价明显偏低，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	--	-------------------------

技术部分（60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说 明
技术部分（60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25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25分；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中，标注为“★”部分，必须满足要求；非标注为“★”部分，不满足或负偏离一项，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保洁服务实施方案（5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保洁的具体实施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0-5分
	洗涤服务实施方案（5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洗涤的具体实施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0-5分
	水电维修服务实施方案（5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水电维修的具体实施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0-5分
	人员培训方案（3分）	投标人提供人员培训方案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处理方案（5分）	投标人提供可行的应急处理方案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管理目标与服务承诺（5分）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管理指标、服务承诺，得5分； 不提供不得分。
	医疗废物处理方案（2分）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保洁服务制定医疗废物处理方案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保洁管理制度（5分）	提供保洁管理制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商务部分（30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说 明
商务部分（30分）	项目实施人员配置 (15分)	<p>1、拟派驻本项目的保洁负责人、保洁成员，都需具有医院保洁管理经验</p> <p>（1）保洁负责人、保洁成员：自行承诺有三级甲等医院服务经验1年及以上的得5分，有三级乙等医院服务经验1年及以上的得2分。（此项最高分为5分，不承诺不得分）</p> <p>（2）提供公司保洁成员的有效期的健康证：提供10人及以上人员的得5分；提供9人-5人的得3分；提供4人-1人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水电维修人员证书：提供公司水电维修人员的有效期的电工操作证或特种作业操作证，提供3人及以上人员的得5分；提供2人-1人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所提供上述的人员需要身份证和劳务合同及相关证书。</p>
	业绩(10分)	<p>提供保洁服务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5分，满分10分。</p> <p>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公司荣誉(5分)	<p>1、投标人获得客户单位（业主）好评的，每提供一个证明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p> <p>2、投标人获得行政（含政法机关）相关部门评为“优</p>

		秀团队”奖的得 2 分。
--	--	--------------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 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价格 × <u>10%</u>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 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扣除 <u>10%</u>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 微型企业且小型、微 型企业协议合同金 额占联合体协议合 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6%</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u>6%</u> )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 （四）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三、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定标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 五、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U 盘 2 份，采用 A4 纸分别胶装成册，不得以活页装订，并交至招标代理公司。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b>投标文件</b>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电子签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4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即：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佐证材料）	电子签章
5	★请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	电子签章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7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8	分项报价表、配置服务人员费用报价明细表	电子签章
9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10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电子签章
11	商务条件响应表	电子签章
12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电子签章
13	各类证明材料	电子签章
14	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5	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数、服务人员素质	电子签章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8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电子签章

须现场提交原件的文件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任选一种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格式文件）、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将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文件中采购人需要中标人提供原件资质核验的，中标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如果无法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取消其中标资格。

XXXXXX（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申明如下：

一、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所列收费标准计算），并承诺向贵中心足额支付。（如有）

七、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八、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8.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1.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

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2.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关于“\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不足 1 年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函（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无需缴纳税收的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并承诺放入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时间前，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号、财库〔2020〕46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服务的承接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行业。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姓名）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_\_\_\_\_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采购项目编号为 xx-xx-xxxx]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单价 (元/月/人)	投标总价 (元/年)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1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等所有税费。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与其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不一致时，以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部分内容为准。

#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包：\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填报要求：**此表为《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上列表样仅供参考）

## 配置服务人员表

姓名	职务	身份证	备注

**填报要求：**

（以上表格仅供参考。请同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 体内容	型号	是否 偏离	证明文 件所在 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 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业绩一览表

(格式自拟)

## 填报要求:

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各类证明材料

如：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3、投标保证金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2. 供应商可以登录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运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